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I SHING

Tai Sh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泰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3)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06A條發出。

泰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二日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購股權」)，待承授人接納後，可認購合共108,322,385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05元的普通股(「股份」)。

授出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 每股股份港幣0.05元，經參考(i)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即授出購股權日期)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港幣0.046元；(ii)股份於緊隨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約每股港幣0.043元；及(iii)每股面值港幣0.05元當中最
高者釐定

授出購股權總數目： 108,322,385份購股權(持有人每份購股權可認購一股股份)

授出購股權日期的股份收市價： 每股股份港幣0.046元

購股權的有效期： 由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

* 僅供識別

於上述所授出的108,322,385份購股權中，並無承授人為本公司之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彼等任何一位之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泰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譚國樑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趙智華博士(主席)

譚國樑先生(行政總裁)

居莉軍女士

張今杼先生

陸志成先生

張鶴女士

李耀東先生

非執行董事：

潘晉博士

戴元新先生

肖永珍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怡仕先生

胡贊女士

許宏昌先生

雷偉銘先生

黎志良先生

本公告載有為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其中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告內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公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發日期起一連七天刊登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equitynet.com.hk/8103/>內。